

法務部調查局南投縣調查站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2年3月20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辦公大樓及警衛室	1. 建築法第77條。 2. 消防法第6條及第9條。 3. 電業法第60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6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7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。 8.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。 9. 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	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「林昭喜建築師事務所」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2年申報1次，最近1次申報於110年10月29日辦理。 2. 自來水水塔：依本單位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清洗1次。最近1次於111年6月18日清洗，今(112)年預定於7月中旬辦理清洗。 3. 消防設備：委託廠商「大昇消防器材行」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1次，最近1次申報日期為111年5月22日辦理。 4. 高低壓電力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「青大電機技術顧問有限公司」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1次一般維護保養，每半年辦理1次定期檢測，最近1次定期檢測於111年11月15日辦理完成。
2	污水處理場	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建造、清理及管理規定	每年清理1次，最近1次清理汙水日期為111年7月13日，委託廠商「上大環保企業社」辦理。
3	機關內通行道路	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	依本站訂定之「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」，每年3月及9月各辦理1次檢查，最近1次檢查於112年3月15日辦理，下半年預定於9月中旬辦理。
4	機關內路邊停車場	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	依本站訂定之「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」，每年3月及9月各辦理1次檢查，最近1次檢查於112年3月15日辦理，下半年預定於9月中旬辦理。
5	圍牆	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	依本站訂定之「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」，每年3月及9月各辦理1次檢查，最近1次檢查於112年3月14日辦理，下半年預定於9月中旬辦理。